

**关于安徽省南翔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2019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根据《安徽省南翔贸易(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面向合格投资者)》(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及《安徽省南翔贸易(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5 年公司债券之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以下简称“《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相关规定,受托管理人宏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宏信证券”)召集的安徽省南翔贸易(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2019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以下简称“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于 2019 年 11 月 1 日召开。债券持有人审议了相关议案,形成了会议决议,现公告如下:

一、召集会议的基本情况

1、表决票提交时间:2019 年 11 月 1 日 9:00(含)2019 年 11 月 1 日 17:00(含);

2、会议召集人:宏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3、会议召开和投票方式:以通讯方式召开,记名方式进行投票表决

4、会议主持人:受托管理人代表

5、见证律师:上海天衍禾律师事务所

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经见证律师确认,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债券持有人代表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共计 33 名,代表本期未偿还且有表决权的债券共计 13571250 张,占本期未偿还且有表决权债券总额的 77.29%。

上述参加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人员的资格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募集说明书》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相关规定。经见证律师确认，上述出席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

三、审议事项和表决情况

1、审议了《安徽省南翔贸易（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 豁免<安徽省南翔贸易（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5 年公司债券之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第七条、第九条、第十四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13571250 张，占本期未偿还且有表决权债券总额 77.29%；反对票 0 张，占本期未偿还且有表决权债券总额的 0.00%；弃权票 3988750 张，占本期未偿还且有表决权债券总额的 22.71%。

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第七条规定“当出现债券持有人会议权限范围内及本规则第六条所述的任何事项时，债券受托管理人应自其知悉该等事项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以公告方式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会议通知的发出日不得晚于会议召开日期之前 10 个交易日，但经代表本次债券表决权总数三分之二以上的债券持有人和/或代理人同意的除外”和第三十二条规定“除《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或本规则另有规定外，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的决议须经超过持有本次未偿还债券总额二分之一有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同意才能生效；但对于免除或减少发行人在本次债券项下的义务的决议（债券持有人会议权限内），须经出席会议的代表本次债券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同意才能生效”。据此，上述议案获得所有代表有表决权的未偿还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形成有效决议。

2、审议了《安徽省南翔贸易（集团）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募集说明书>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公告日条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13571250 张，占本期未偿还且有表决权债券总额 77.29%；反对票 0 张，占本期未偿还且有表决权债券总额的 0.00%；弃权票 3988750 张，占本期未偿还且有表决权债券总额的 22.71%。

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第三十二条规定，“除《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或本规则另有规定外，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的决议须经超过持有本次未偿还债券

总额二分之一有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同意才能生效；但对于免除或减少发行人在本次债券项下的义务的决议（债券持有人会议权限内），须经出席会议的代表本次债券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同意才能生效。”据此，上述议案获得所有代表有表决权的未偿还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50%以上审议通过，形成有效决议。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会议由上海天衍禾律师事务所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见证律师认为：“公司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会议规则》、《募集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安徽省南翔贸易(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2019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之盖章页)

安徽省南翔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 11 月 4 日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安徽省南翔贸易(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6年公
司债券(第二期)2019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之盖章页)

